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ZHAOJIN

ZHAOJIN MINING INDUSTRY COMPANY LIMITED*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8)

更換獨立財務顧問之公告

茲提述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的兩份分別有關收購事項及建議以非公開配售內資股方式實施第一期員工股權認購計劃的公告（「收購事項及員工股權認購計劃公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二日有關委任獨立財務顧問的公告（「獨立財務顧問公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五日有關刊發補充公告的公告（「該公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九日有關延遲寄發通函的公告（「延遲寄發公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有關收購事項及清洗豁免（「第二份補充公告」）的補充資料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有關收購事項及清洗豁免（「第三份補充公告」），連同收購事項及員工股權認購計劃公告、獨立財務顧問公告、該公告、延遲寄發公告及第二份補充公告，統稱「該等公告」的進一步補充資料的公告。除非文意另有所指，否則本文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用詞彙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獨立財務顧問公告所披露，華富嘉洛企業融資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財務顧問，其職責為就本公司收購事項及以非公開配售內資股方式實施員工股權認購計劃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華富嘉洛企業融資有限公司（「華富嘉洛企業融資」）及本公司均同意終止獨立財務顧問協議，該決定自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起生效。華富嘉洛企業融資做此決定乃由於其認為履行本公司獨立財務顧問所需的時間及資源超越其目前的業務能力。

董事會宣佈，力高企業融資有限公司（「力高企業融資」，一間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可進行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自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起生效，以補充華富嘉洛企業融資辭任後的空缺。委任力高企業融資為獨立財務顧問已獲獨立董事委員會批准。獨立財務顧問就收購事項、清洗豁免及以非公開配售內資股方式實施員工股權認購計劃之意見函件將載入通函。

承董事會命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翁占斌

中國，招遠，二零一六年二月四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翁占斌先生、李秀臣先生、路東尚先生及叢建茂先生

非執行董事： 梁信軍先生、徐曉亮先生及吳壹建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晉蓉女士、蔡思聰先生、謝紀元先生及聶風軍先生

董事願就本公告載述的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其深知，本公告所表達意見乃經深思熟慮後釐定，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而導致本公告的任何陳述存在誤導成分。

* 僅供識別